

关于成立卢氏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为调整优化电源结构，加快新能源发展，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河南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公司持股 70%）拟成立全资子公司——卢氏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金 8,000 万元。

2. 2019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，以九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卢氏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尚需取得当地工商部门审批。

3.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出资方式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。

2.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卢氏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业务范围：新能源（包括风电、太阳能、分布式能源、气电、生物质）发电、项目开发、建设、生产、运营、安装、技术咨询、培训服务；电站检修及运维服务；配电网的建设、检修和运营管理业务；汽车充电桩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注册资金：8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三门峡市卢氏县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.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控股公司河南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，开发建设当地的风力发电项目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调整优化电源结构，加快新能源发展，对公司整体效益的提升具有积极作用。

2.存在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

主要风险：项目所在地现阶段暂无弃风限电情况，但是随着新能源的快速发展，未来不排除该区域存在限电的可能性。

应对措施：项目建成后，加强运维管理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工作，提高项目的抗风险能力。

四、其他

1.本次公告披露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2.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